

讀

易

纂

讀易纂卷五

婁東

瑯琊

太原

王錫爵

南宮 韓 策校刊

繫辭上傳

雲峯胡氏曰。上下繫各十二章。始皆言易簡。終皆言易在德行。不在言辭。示人學易之要深切矣。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

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此章言伏犧作易之本原。與君子學易之要道也。重在乾坤兩卦。以三畫者言。蓋乾坤貴賤剛柔吉凶變化者。易之道也。易未作而已形于天地之間矣。雷霆

風雨日月寒暑男女者。天地之道也。易既作而悉具于卦爻之中矣。可見易道本乎天地自然之理。而非有安排造作也。易道盡於乾坤。乾坤盡於易簡。易簡兩言。聖人發天地之秘而示學易之的也。易知易從。本義之說未安。竊意乾道易。故易知。坤道簡。故易從。知與從。以君子學易功夫言。非謂他人知我從我也。以下章居安樂玩說心研慮例之。可見既易知。自不能離。故有親言與道相親也。既易從。自日加益。故有功。不離道。則德日久。日加益。則業自大。此君子体易之實功也。然在我易知易從。而動靜不離。則人亦易

知而易從之。有必然者。可以見此理人心之所同矣。特所主還重自己說。陸說謂此章論乾坤具天地之道。而法之者以參于天地。此無文之易也。天尊地卑一節。大略言乾坤變化。下文剛柔相摩。至成男女。正上文變化之實。剛柔相摩。乾坤生六子也。八卦相盪。生六十四卦也。所謂乾以君之。坤以藏之也。有親依

金氏說

右第一章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變化者。

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故樂而玩者。爻之辭也。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

此章言文王周公繫辭而易道備。與君子所以學之之法也。大意重周公爻辭。蓋文王卦辭。只是明伏犧之意而已。周公分爻繫辭。比羲文之易加詳焉。故曰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又曰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設卦觀象者。陳列伏羲所畫之卦。觀其象而係之辭也。剛柔相推而生變化。爻有陰陽。上下相易。變化攸

生。故下章云爻者言乎變者也。吉凶者失得之象。悔吝者憂虞之象。言上文觀象繫辭明吉凶之義。變化者進退之象。至三極之道也。言上文剛柔相推而生變化之象。君子所居而安以下學易之事也。居安樂玩其原本也。觀象玩辭。觀變玩占。其功夫也。天下之事。非其心之所安而能勉而為之者。無有也。觀象玩辭。觀變玩占。則易道無時而離矣。前章言學易之要。此則語其功夫之詳。聖人示人之意。明且切矣。中庸首章言戒懼致中和。而又發費隱章。亦猶是也。

右第二章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無咎者善補過也。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辯吉凶者存乎辭。憂悔吝者存乎介。震無咎者存乎悔。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此章緊要在憂悔吝震無咎二句。憂震二字。聖人示人之意切矣。憂謹其始。震圖其終也。列貴賤者存乎位。不特有形之位然也。其心志之高明。而出于萬物之上者貴。其卑汗而屈于下者賤。亦于是可列也。小大吉凶亦然。然易之所以示人者止此矣。人若憂悔

吝之至者自存乎介。有咎而震以補之者自存乎悔。悔吝也。無咎也。介也。悔也。盡屬於人者也。悔在心。心不知悔。非易所能使之悔。介在事。事至而不能察。亦非易能使之察也。以此例之。則吉凶之趨避亦存乎惠迪從逆而已。下文又明上文五句之意。卦有大小。此列小大者所以存乎卦。辭有險易。此辯吉凶者所以存乎辭。辭也者各指其所之。然能指人之所之。而人不能之于其所指。而險不知避。易不知趨者。易亦無如之何也。此憂悔吝者存乎介。震無咎者存乎悔也。然則上章動靜不離于易。而自天祐之者非居安。

樂玩之。君子而可乎。陸說謂此章似是上章之註。

右第三章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仰以觀於天文。俯以
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
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與天地相似。
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旁行而不流。
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土敦乎仁。故能愛。範圍天地之化
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無
方而易無軀。

此章承首章而言。聖人用易之極功也。夫乾坤定天

地之位。而相摩相盪。以相變化。則天地間之所有。無不備於易。易之道。信與天地準矣。此聖人用之。所以能彌綸天地之道也。然彌綸天地之道。非深知其理。不能。仰以一節。推原聖人作易。仰觀俯察。而于天地萬物之理。無不明。故作易。而與天地準也。天文地理。以陰陽之對待者言。死生鬼神。以陰陽之流行者言。死生以人物言。鬼神以造化言。要之一而已矣。凡天地間之所有。可以耳聞目見者。明也。而見聞之所不及。心思之所獨悟者。幽也。有明必有幽。此亦相待相迴環之至理。所謂易也。以躰言之。曰天地盡之矣。又

細分之。有天地所生之物焉。天地長而萬物短。有始終之可覩。以易原其始。反其終。故知死生之說。生即明。死即幽也。夫知天地萬物之明與生。而又知其幽與死。則鬼神之情狀亦可覩矣。與天地相似。節正彌綸之事也。聖人深明天地之道。則形雖為人。而道則渾然與之相似矣。由是彌之綸之。果能順其道而不違也。如歷象以經天。則壤以緯地。而皆不過其則是矣。知以周萬物而道以濟之。凡所以濟之者。皆出于真見。故不過其理也。夫道行于天地萬物。所謂旁行也。却不至于狗物喪已。而又不流。下二句是也。樂天

知命則樂其大行而亦不憂其窮居。真與天地為一矣。安土以敦仁則性命之正未始須臾離而自能愛。真與萬物為體矣。此正所謂不派也。範圍節又重舉上文之事而申贊之。範圍不過即與天地相似。故不違也。曲成不遺即道濟天下也。通晝夜而知言。其範圍曲成之周也。晝者天之明。萬物之生而夜則其死與幽也。知猶管也。知其夜是聖人經制之行乎鬼神也。郊廟社稷百神受職而無怨無恫。是其實也。後世幽明不能通知。佛老出而為之制。而恠誕之說盛行于中土。儒者乃拒之不信。而不知其根之有所托也。

鬼神之靈塞乎宇宙之間而莫為之理。二氏因以竊其機而用之。蓋如水之不得順流而旁潰側發者也。區區捧土以塞之。其不格明矣。神者聖心之所存。而易者其變化之見於事。事即範圍通知也。天地一神易也。聖人之無方。無體如之。則又與天地準矣。此用易之極功也。陸說

右第四章

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顯諸仁。藏諸用。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

大業至矣哉。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生生之謂易。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陰陽不測之謂神。

此章似發明上章之意。所謂天地之道者何也。即一陰一陽之謂也。繼之者言一陰一陽相繼而不已。此則純是氣機之自運。安得不謂之善。然自陰陽之聚而成形者言之。則此理遂各隨其成形而為性。不能通於天地之大全矣。老子所謂失道而後德者。意亦如此。夫繼之之善。前無所始。後無所終。而人只以所成者為性。蔽於驅殼之中。而不通于大全。是以仁者

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又日用而不知。則陰陽不偏之道。知之者亦鮮矣。仁知知之而未盡。百姓日用而不知。知之者聖人也。聖人之有心。又不若天地之無心。是天地者。聖學之所自出也。仁者天地生物之心也。其理燦然無隱。而其所已然之妙用。不可得而測。是以鼓舞萬物。泯然無心。非聖人可得而同也。而天地之德業。斯其至矣。覆載之間。何所不有。是富有也。化育之迹。萬古常新。是日新也。已上言天道。已下言易道。與聖人用易之事。生生之謂易。即一陰一陽之道也。以太極言也。不必兩儀八卦之生。

生矣。成象之謂乾。即繼之者善也。效法之謂坤。即成之者性也。以兩儀言也。不必三十六策。積之而為乾。不必二十四策。積之而為坤矣。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易之大業。顯諸仁者也。何待揲著與象辭變占哉。其通變之際。陰陽變化。端倪莫測。是則所謂神也。易之盛德。藏諸用者也。與一陰一陽之道。通一無二矣。此章亦似上章之註。上章言易具天地之道。聖人用易以彌綸乎天地。此章言天地有本然之易。而聖人即此以用之。要之理本相通。聖人用易以彌綸天地可也。即天地本然之易用之亦可也。陸說

右第五章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此章言易配天地之道。以發下章之意。首節以易之功用言。故曰廣大。下三句。即其所謂廣大者也。次節以乾坤二卦性情言。蓋推廣大之所以然也。末節遂以天地言之。無不覆者天之太。無不載者地之廣。配

天地以大業言。配四時以四象言。配日月以兩儀言。配至德以太極言。至德者。天地之至德也。乾坤含八卦。卦在內。八卦有動止諸德。而總之曰易簡者。統之于乾坤者也。

右第六章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此章言聖人用易之效。以終上章之意。然皆首章未盡之餘言也。夫聖人之德。崇美業廣矣。其作易將以

使人崇之廣之也。知崇禮卑。合虛實之道也。變化者。天地之用。道義者。知禮之發。故天地設位而易行。成性存存而道義出。成性存存。參前倚衡之道也。此學易之指訣也。易其至矣乎。是夫子贊易之辭。夫易以下。則傳者發明之辭。知崇禮卑。猶首章易簡二字。知以照燭言。禮以持載言。皆在於心。未及於事也。天下之理雖知之。非有以載之。則不為我有。而載之者非卑下不可。而礼者卑心以下物之謂也。道義在心。德也。行於事業也。成性與前成之者。語同意異。此純天命之性。彼蕪氣質言矣。天地有高。便有下。有虛。便有

實。高明清虛者。吾性之天。卑下確實者。吾性之地。皆生而渾成。無所虧欠。故曰成性。其有未然。則成之者性也。採陸說

右第七章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

之外應之。况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况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初六。藉用白茅。無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徃。其無所失矣。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無位，高而無民，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是以動而有悔也。不出戶庭，無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易曰：自天祐之，吉無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

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也。

此承第二章言君子體易道於言動之間也。象指文王卦辭言賾幽深也。傳云探賾索隱玩探字則賾非雜亂明矣。爻指周公爻辭言會通理之本原也。典禮之散殊也。理會於一心而通於萬事。故曰會通天。地萬物之理幽深難知也。聖人立象以明之而幽者著矣。天下之動雜出不齊也。聖人分爻以斷之而雜出者貞于一矣。難知則易厭。今則至賾而不可厭也。不齊則易亂。今則至動而不可亂也。擬諸此而言。言皆易也。議諸此而動。動皆易也。如此則變化不在象。

爻。而在我矣。下舉七爻以見例。所以發明擬議以成變化之意。雖若散漫而實有條。鳴鶴言言之感應。其極則至于動天地。故不可不慎。慎即擬議之謂也。同人言感應之道在于同心。心同則雖出處語默不同而不害其為同矣。是心也者。又言行之本也。白茅一節。乃言所以慎之道。謙亦慎也。勞謙謙之至也。亢龍則非謙矣。密亦慎也。不出戶庭密之至也。負乘則非密矣。本義以天祐之一節。宜在此後。最是蓋履信心則誠思慎則理得尚賢則人應。自天祐之吉無不利。正所謂動天地者也。舉此一爻以結束七爻之

義慎言行之道無餘蘊矣。一。所金氏曰。上章存存。本原之功也。尊德性也。此章擬議言動之功也。道問學也。惟存存則擬議者自明。惟擬議則存存者益熟。相須而合一者也。首章言易簡。學易之要得矣。非存存何以能至。二章言觀象玩辭。觀變玩占。學易之功詳矣。非擬議於言動則所謂觀玩者亦空言耳。四章蓋互相發也。而自天祐之吉無不利。則兩言之聖人之意深哉。

右第八章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

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物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扐而後掛。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為乎。

此章言卜筮之事專以數言。一者天之本數也。二者地之本數也。參天之一為三。兩地之二為四。是本數與參兩之數。共有四數矣。於是以天之本數合于地之兩數則一也。四也。成於五矣。以地之本數合于天之參數則二也。三也。亦成五矣。故曰五者互也。言天地交互之所成也。地五對天五為十。七八九六進退於其中矣。天地之數雖合處錯居。而以奇偶相得。各自有合。合即積也。天與天相得而合為二十五。地與地相得而合為三十。又以天地合之而為五十五。則五位之積數見矣。此聖人用之揲著者也。變化即分

揲掛劫以至成交成卦皆是也。鬼神即著策中以吉凶告人之神明也。大衍者。衍之為二百一十有六。衍之為百四十有四。又衍之為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也。皆以此五十者衍之。故謂五十為大衍之數。於天地之數去其五者。存本也。五者。五行各一其本也。其用四十有九者。又去其一以為本也。止于一者。致用之時。五行合於一本也。致用者。必存其本。有用者。必有待於無用也。引伸觸類。須用心悟。上文所言天地大衍之數。其合于三才之道者。大畧而已。若學者即此引伸觸類而長之。豈有窮哉。蓋無往非變也。無變非

數也。無數不有象于天地三才之道也。就二老論之。三十六。二十四。必各有所象矣。就一卦論之。三十六。二十四。參錯迭居。不可為典要也。而就一爻論之。其三揲之策數。前後多寡。又參錯不齊也。是皆所謂變化之道。鬼神之所為也。以所謂象。兩象。三象。四時象。閏者。類而推之。其消息盈虛之故。豈不于是而可觀哉。道消息盈虛之理。無形者也。德行消息盈虛之事。有迹者也。酬酢。即所謂問焉。而受命如響也。祐神。神以吉凶示人而不能。此有以贊之也。末引夫子之言。以結上文之旨。變化。即所謂成變化。神之所為。即所

謂行鬼神也。此章陸說儘有心得。可玩。

右第九章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是以君子將有為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無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易無思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

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此章言易道之用有四。而因贊聖人精變神之德也。與通書誠神幾相似。精如誠精。故明之精。蓋無一毫人偽之雜。是以能知來也。問焉而以言。與上文以言不同。蓋以言告神耳。此下三節專言卜筮。蓋舉一端以例其餘也。况尚辭尚變尚象之事。他章論之詳矣。本義以至精一節屬辭占。至變一節屬象變。恐未安。參伍以變。節難解。分撰掛扚。變也。七八九六。數也。參伍以變。錯綜其數。數變之在易者也。通變極數。變數

之在人事者也。言筮者既有變數之可稽矣。于是遂以其變而參伍天下之變焉。以其數而錯綜天下之數焉。正所謂得于易者。與見前事物。不正相似。不正相應。所以須用參稽互決。錯綜以求也。參伍既得。則可以通其變矣。變通則進退存亡。往來交錯。而天下之文遂成。錯綜明則可以究其數矣。數究則盈虛消息。章章可覩。而天下之象定矣。惟能極數。斯可通變。神則至精。至變之別名也。夫易以下。本義云。所以極深者至精。所以研幾者至變也。是辭象變占。皆精變神之所為。故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此

章指精變神言。陸說

右第十章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是故。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於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與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齋戒。以神明其德。夫是故。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

謂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
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
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是故。
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縣象著明莫大乎
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
莫大乎聖人。探賾索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
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
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
洛出書。聖人則之。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
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此承上章詳言聖人作易教民卜筮之事。大要推本
聖人之心易。首一節言聖人作易大旨。開物所以通
志也。成務所以定業也。冒道所以斷疑也。以上夫子
言也。以下則傳者之言。第二節言聖人作易之本。洗
心退藏。言其休也。知來藏往。言其用也。聰明睿知則
能知。神武則能斷。不殺則能愛。聖人備此知仁勇之
德。所以洗心退藏。知來藏往。而方寸中有自然之易
矣。易既在我。故能明天道察民故。托神物而施之民
也。齋戒亦洗心之意。洗心是無事時。齋戒是卜筮時。
更加敬肅耳。洗心齋戒。乃聖人体易之妙。誠明並至。

純亦不已者也。此二段當合為一節。第三節言易道流行昭著。只在目前。故即戶一物而乾坤變通象器法神。無不具焉。猶子思言鳶飛魚躍之意。第四節言易道体用之全。太極其体也。兩儀以下其用也。此聖人之精。所謂冒天下之道者也。孔子每言八卦而不及六十四卦。六十四卦乃八卦之重耳。舉約以該博也。第五節言道之在造化人事者。以廣闔戶一節之意。神物即著龜也。天地變化即法象變通也。垂象即縣象也。若圖與書則上未言而此併言之耳。末一節又申聖人作易之事。以結之。天示人。人不能知也。故

聖人法之以作易。易者。聖人則天以示人者也。四象即七八九六之數也。以其多寡之可稽也。故謂之數。以其有盈虛消息之形容也。故謂之象。人能會此。則義理燦然於中矣。聖人所以示人者。莫深于此。故參伍之而文成。錯綜之而象定。若是之妙也。以象示之而猶不察也。故繫之辭以告之。明其吉凶。以斷之。皆所以終示之意也。無非欲人趨吉避凶。以奉天道而已。

按知來藏往。即承上兩句說來者本來也。知。猶主也。洗心退藏。凝神也。說卦傳。相逮不相悖。通氣是也。向。

前為往。藏往者。雖與民同患。却只是以明覺為自然。不以人鑿天。不以故滅命也。窮神知化。順逆之旨。並同。神武不殺。舊註無卜筮而知吉凶。得之齋戒以神明其德。此正百姓與能也。聖人潛知如神。無時不然。不待至此。而又齋戒神明也。子曰。丘之禱久矣。此陸北沙說。知來藏往。管東溟說。

右第十一章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繫辭。烏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乾坤其易之蘊。

耶。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此承上章言易道之妙。具於象辭。在人默識而自得。

之耳。書不盡言二句。夫子言也。然則聖人之意不可見乎。傳者之言也。既說問矣。又引夫子之言以答之。以明聖人之意。不終於隱也。情偽以下。皆意之所有。卦以下。則因象而生。變通雖卦爻有之。然在此則屬著策。以下連鼓舞。已是措諸天下。不徒卦爻而已。凡物无變。變則通。皆自然之理。但人不善於變。是以不能通耳。聖人裁陰陽之化。而為變。變在是。則通亦在是矣。無所不通。利之所為盡也。利以業言。意之發也。神以德言。意之存也。盡利盡神。亦盡意之謂。而加顯耳。此言伏羲以象盡意。不假于言。文王周公以書

盡言。以言盡意。然則聖人之意。豈不躍然於象辭之間。而可見耶。此反辭以答書。不盡言。言不盡意之說也。乾坤以下。傳者自以其意發明夫子之言。聖人所立之象。即八卦也。八卦則生於乾坤。故首舉之。即首章天尊地卑之意也。易者陰陽變化之名。卦與著數。通在其中矣。乾坤毀。則無以見易。天下無有無本而生者。易不可見。而乾坤或幾乎息。天下無不能生。生之物。而可久存者。此節言乾坤二卦。易道具存。固不待六十四卦之象。而後見聖人之意也。茲理也。流行日用之間。特習而未之察耳。故指而言曰。形而上者。

謂之道云。道者。聖人之意。變通之總名也。有見于
此。則乾坤二卦。亦不須得矣。聖人見天下之曠。見此
而已。慮人之未見也。故立象以形容之。聖人見天下
之動。見此而已。慮人之未見也。故係之辭以斷之。極
其曠。鼓其動。化而裁。推而行者。易之能事也。故曰存
乎卦。存乎詞。存乎變。存乎通。神而明之。易不能使之
明也。默而成之。不言而信。易不能使之成。使之信也。
人之能事也。故曰存乎其人。存乎德行。夫明曰神。夫
成曰默。夫信曰不言。則固有超然自得於書言象意
之外者矣。此正書不盡言。言不盡意之微者也。正章

洗心退藏。神明其德。自誠明者也。此章神明默成。不言而信。自明誠者也。觀象玩辭。觀變玩占。言所以求之矣。而未得也。擬之後言。議之後動。言所以体之矣。而未忘也。神而明。默而成。則易我兩忘。無復玩索。擬議之勞矣。易簡之理。至是而得。存存之功。至是而成。此聖人喫緊為人處。最宜潜玩。

採金陸
二氏說

右第十二章

繫辭下傳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吉凶者。貞勝者也。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功業見乎變。聖人之情。見乎辭。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

此章言聖人作易以一天下之動。而用易以安天下之民。八卦成列。未有六十四卦也。然六十四卦之象。不過自此八者而互加耳。故曰象在其中。凡言在其中者。皆未有而有者也。因而重之。六十四卦備矣。然止以卦占。未分爻也。至周公始分六爻而占。故曰爻在其中。爻有相推成卦。故曰變在其中。因爻繫辭。失得備見。故曰動在其中。此動字。以人言。而動者吉凶悔吝。所由生也。此一段。言聖人作易。有八卦。便須有六十四卦。有六十四卦。便須分爻繫辭。有卦有辭。便有變有動。有吉凶悔吝。皆自然而然。不容已者也。然

聖人作易太意。不過欲一天下之動而已。故自剛柔
立本以下一段發明上文之意。而歸重貞夫一。一句。
貞勝者。正則吉。不正則凶。故曰貞勝。非吉凶自相勝
也。天地日月之道。不過乎貞。此貞之所以勝也。一者。
理也。天下之動不齊。而理則一。一則無不正矣。故曰
貞一。與一德一貫之一同。自夫乾確然以下一段。
又以發明貞夫一之意。而謂一者。在乾為易。在坤為
簡。爻不過效此象。不過像此。而聖人之情亦不過鼓
天下之動以歸諸此而已。爻象動乎內。此動字。以爻
言動。即變也。內外之義。內謂著卦之中。外謂著卦之

外。變即動乎內之變。辭即見乎外之辭。明白。此下乃言聖人用易之事。大德。即易簡也。資始。資生者也。聖人得位。始能以此推諸天下。故以位為大寶。前章崇高莫大乎富貴。亦此意。仁義。即易簡之在人者。仁。體而義用也。聖人一天下之動。使民各安其所。亦不過以此二者而已。詞者。命令也。理財。養也。正辭。禁非教也。本義以人作人。非是。採金說

右第一章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

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斷木為杵。掘地為臼。臼杵

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弦木為弧。剡木為矢。弧矢
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
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古之葬
者。厚衣之以薪。瘞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
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
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此章雖為尚象而發。然此十三卦者。皆聖人經世大
法。即上章理財正辭。禁非之事也。神明之德。於穆不
已者也。萬物之情。各正性命者也。首一節。傳者述前
聞。此下十三卦者。自以己意衍說。以明八卦成列而

象在其中者也。蓋八卦既畫。重卦隨寓。八者既重。遂有無窮之象。以周無窮之用。歷聖隨時所立之器。皆可以言取易而作矣。以結繩而始者。包犧之事也。止于爻者。無言之易。至文字興而止也。然易象無窮。聖人之器。因時而有止。則此十三卦者。特其例也。引而伸之。何莫而非象哉。取離取益。繼之取噬嗑者。鮮食粒食。生事阜蕃。而交易起矣。下小過一節。當在益之下。有穀則治。穀之事生。且使重門弓矢。又得以類相從。

通則久。不止一通。變後遂永。永如斯也。言每窮則變。

每變斯通。乃可久之道也。皆一卦。乾坤合二卦者。衣象乾之圓而覆于上。裳象坤之方而承于下。而上古衣裳相連也。自秦尊君卑臣而始殊之矣。此楊升庵說。

渙隨豫睽。舟以濟水。車以行陸。而遠人至矣。然暴客亦因之而至。聖人之利天下。未始非害之所伏也。但害至則為之備耳。重門以禦之。弓矢以征之。皆其備也。未有憂其害而不與其利者。以害之故而廢利。老子之說矣。

大柱大過。夫宮室以安生。棺槨以喪死。而生民之用。

始備矣。至於書契以代結繩。文物蔚然。渾朴盡瘳。宇宙已更新矣。

右第二章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彖者材也。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承上章而言天下之器無非取象于易。易之所以為易者象而已。然何以謂之象。以其彷彿天下之物也。彖者以下言聖人所繫之詞。彖言乎材者。材即象之才。質如健順動止之類也。然但言其畧耳。至于爻以效天下之動。則吉凶生而悔吝著矣。是即所謂吉凶

悔吝。生乎動之意。再叙以起下文。

右第三章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

承上章言卦亦有吉凶。不待爻而始有也。陽卦奇。以奇為主。陰卦偶。以偶為主。以之為主。則不得不少。以少禦衆者。易之理也。德行。即道之別名。以其有吉凶淑慝。遇于奇偶之上。而不滯于形也。此章言六子。不及乾坤者。乾純陽。坤純陰。其奇偶淑慝。固不待言也。

右第四章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易曰。困于石。據于疾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耶。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無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無咎。此之謂也。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為無益而弗為也。以小惡為無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

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無祇悔。元吉。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媾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子曰：君子

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脩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無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湯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

此章聖人即貞一之道。以明學易之旨要也。天下之道。往來盡之矣。加憧憧焉。則入于私。不知貞一之理。非已可得而私也。同歸而殊塗。要其終之一也。一鼓而百慮。原其始之一也。天下之知道者。知其本同而末異而已。而不知末之異。終亦歸于一也。此理尤微。故先舉之。日往節。以天道之貞一。例人道也。尺蠖以

下則示人體道之方。深意在茲。順此道之往來。乃窮神知化也。而不可以徒然而致也。觀尺蠖之屈以求信。龍蛇存身以俟他日之變化。皆有屈而後有信。立本而後致用。則人之欲精義以利用也。豈可不先安身以崇德哉。天下之事。莫非神之所為。老子曰。天下神器不可為也。惟精研者能知之。知此則不以人代天。不以故滅性。而可以利用矣。然欲精義者。非有天下之至德不可。蓋天理日常昭著。而無此心胸識見者。自不能領納也。然虛明昭鑒人之良知。所以卑污之者。妄動汨之耳。故操存涵養。置此身心于寧靜安。

定之中。則德自崇矣。安身者。龍蛇之蟄也。崇德者。龍蛇之養珠也。精義致用者。龍蛇之乘雲施雨也。過此以往。此字指安身言。君子之所能者。惟此而已。至于窮神妙之理。達變化之道。則德盛所自致。非推測勉強之所為也。神化不在天地。即人事中自然之妙理。知化非但知之。即能變化矣。自此以下。雜舉爻辭以發致用安身精義之意。困六三。不安之極也。解上六。則致用之事。然即此一節。而數意已具。出而有獲。用之利也。非洞見事幾。何以致然。而精義入神。亦可知矣。所以精義德也。所藏之器也。欲藏器者。非安身不

可故下四節。通論安身之事。噬嗑初上兩爻。欲安身者。自淺言之。則不陷于罪惡者。皆是也。不陷于大罪。自小有所懲。始小懲大誡。為小人之福。則善之積小。以至大。為君子之福矣。否九五。鼎九四。正言安身之道。靜而安身。莫切于危懼。動而安身。莫要于量力。安身而及於國家者。其理同也。豫六二節。言入神也。知幾。即精義也。不諱不瀆。安身之事也。如此人者。能知幾矣。非此。即是幾也。下方言幾之為幾。而推本其所。以知者。以明預爻也。介於石者。程子謂理素定也。動之微。吉之先見。張子謂能順性命。則所先見者皆吉。

也。知微知彰。知剛知柔。所謂不終日貞吉。而幾於神矣。夫欲知天下之幾者。必先明乎吾心之幾。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可謂見在我之幾矣。若此人者。於天下之幾。雖未能入于神也。其殆庶乎其近之矣。損六三。言神化之事也。天下之事。一則孤。三則雜。故必兩相配合。而後能成功。成之者雖兩。所成者則一。故曰致一。此則順往來之自然。聖人之無思而無不通矣。末節又總結上文。而歸重於安身。嗟乎。安身之義大矣。尺蠖不屈。不可以信。龍蛇不存身。不可以變化。飛騰。而况聖學乎。曰安身固也。然學問之事。

博聞見。啟心知者。其遂廢乎。曰。此舉要之言也。夫天下義理。具足於心。高明者。一安身而洞然畢照矣。下此不能無待于外。然不先養其良知。何以為致知之地也。故一安身而要務已盡矣。中庸始之以戒慎。終之以屋漏。皆安定身心之功也。中間擇善之功。亦自不廢。知此則知根極領要之功矣。孟子以求放心為學問之道者。此之謂也。採陸說

右第五章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躰。以躰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其稱名也。

雜而不越於稽其類其衰世之意耶。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辨物正言斷辭則備矣。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得失之報。

此章言文王周公所以序卦分爻係辭之意。前兩節言文王事。後兩節言周公事。乾坤易之門者諸卦皆自乾坤出。猶所謂道義之門也。文王序卦以乾坤為首。意蓋如此。闔闢言戶。此言門戶。一也以流行言。門二也以對待言。稱名者列各卦之名也。伏羲六十四卦有自然之序。文王更而置之。而於易之理無所違。

也。故曰雜而不越。衰世之意。本義云。非上古淳質之時。思慮所及。蓋指文王與紂之時。是此見文王序卦繫辭。不得已也。彰往察來。微顯闡幽。二句相對。而字宜在中。開而二字。恐有誤。大抵言分爻之意。當名。若初九初六之類也。辨物。若潛龍見龍之類也。正言。若終日乾乾夕惕若之類也。斷辭。若吉凶之類也。周公分爻係詞。比犧文為尤詳。故曰備矣。稱名。亦指各爻之名也。以一爻言。故曰小。而其事之類。則大也。因貳以濟民行。亦猶上文衰世之意。此言周公分爻係詞。不得已也。觀此。則孔子之贊易。又豈得已也哉。意在

言表此。后多言衰世之意。採金說。

朱子曰。彰往察來。往者如陰陽消長來者。事之未來。吉凶微顯闡幽。幽者不可見。便就這顯處說出來。顯者便就上面尋其不可見底。教人知得如此。顯道神德行相似。德行顯然可見者。道不可見者。微顯闡幽。是將道來事上看。言那箇雖是粗底。然皆出於道義之蘊。微顯所以闡幽。闡幽所以微顯。只是一箇物事。

右第六章

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是故履德之基也。謙德之柄也。復德之本也。恒德之固也。損德之

脩也。益德之禘也。困德之辨也。井德之地也。巽德之制也。履和而至。謙尊而光。復小而辨於物。恒雜而不厭。損先難而後易。益長禘而不設。困窮而通。井居其所而遷。巽稱而隱。履以和行。謙以制禮。復以自知。恒以一德。損以遠害。益以興利。困以寡怨。井以辨義。巽以行權。

憂患乃憂患天下之多故也。若聖人則樂天知命而已。前言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又曰吉凶與民同患。須善看憂患之故。雖至爻而備。而卦亦已具其畧。是故觀聖人名卦之義。亦可以處憂患矣。夫脩德者。處憂患之本也。九卦但取其切於脩德而已。基者物

之所因人而無禮。則身心無所持循。何所因以崇德。而禮之意。又本於退讓恭敬。故謙又德之柄。天理為人之本心。人能復還其心。則大本在是矣。不有以固執之。復者。未可保也。故恒以固之。而其荒穢者。不可以不脩。微弱者。不可以不充也。故損以脩之。益以裕之。而本然之分量。庶乎其全矣。然未歷變故。未有以驗其堅定否也。故困以辨之。至於窮而猶通。則其德已凝定。而有發動之資矣。故曰井德之地。地者。物之所生。而靜深之內。亦萬化之所自生也。巽者。卑以入物之意。能入則得其情而制之矣。履和而至。本是至。

而和。至者。至極而不可加。於禮字為顯。和則禮之善處。所謂禮中之樂也。謙以尊人也。而已益以光設者。設施於外。益之長裕。自內充溢。而非自外設施也。稱而隱。亦本是隱而稱者。舉也。巽小心入物。則得其微情。而制之。無不鼓舞。無不變動。是始於幽隱。終於軒舉。發揚如風之自地而行于天。木之由小而高大。皆稱而隱之類也。隱亦其本体之稱名。而稱則不終於隱之美處也。履以和行節。乃用此德以處世也。夫九卦者。脩德之事。德成則一而已矣。何得復有九者。積于中而錯雜以居乎。故知此乃一德應用之異名。與

始者名雖同而意異也。履以和行。以己之所履者。達之以和。天下之行也。若己之行。自其始已和矣。不必至是而和也。謙以制禮。如所謂以禮讓為國也。復以自知。天下之妙用。有可以自知。而不可以告人者。亦惟藏之於心而已。若己之德。則全体昭融。非所謂小而辨于物矣。何用自知。恒以一德。所謂久于其道也。興利遠害。亦利害之在天下者也。困以寡怨。人之用世。儘有行不通處。便是困也。以其窮而通者。處之則罕所怨。尤如無忿嫉于頑是也。居所而遷。在己隨寓而得不動之理矣。以己而推。則可以知天下事事物

物各有截然至方之義。在不可使之右。前不可使之後。如井之不動也。寃言之。此九者。皆是德之制。而行權特制中之一事耳。以其小心潛伏。於權變尤切也。
採陸說

右第七章

易之為書也。不可遠。為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為典要。唯變所適。其出入以度。內外使知懼。又明於憂患與故。無有師保。如臨父母。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前章以卦言。處憂患之道。此下言爻也。而此章則以

主爻言之。後章以六爻通言之。蓋成卦之慢。雖有六爻。而原卦之所內成。則各有用爻。上下出入而成。所謂卦變也。二例俱在其中矣。變動不屈。周流六虛。總言之也。上下無常。全体倒轉之變。如屯蒙是也。剛柔相易。二體互換之變。如賁噬嗑是也。蓋剛柔相易。唯兩相博換。其說始通。如剝轉為復。復轉為剝。則非相易矣。是一剛之或上而在上。或下而居初也。由此推之餘可知也。唯泰否。則全体進退。然皆以下卦為用爻。而下卦又各用其初。蓋所以為泰者。初九之連類而進。所以否者。初六之連類而進也。出入以度。兩句。

紐文法也。言爻之出而在外，入而在內，皆以度而使
人知懼也。度者，義禮當然之準。其爻則有已者，有不
已者。此乃舉略之辭。如文不當是也，彼則以不當該
當。此則以以該不以，皆古人文法之奇。如陽當常在
內為陰之主者，此度也。復則以度而入，剝則不以度
而出矣。觀復便是君子道長之象，剝便是小人道長
之象。一轉移之間，氣象頓殊，豈不可懼也。爻變已自
可懼矣。詞又為之明其憂患，與所以致之之故。夫安
得而不懼。然詞之所明，不專於憂患，亦舉略之体耳。
典常對變而言。理雖無定，各自其時而言。又自有確

定者在如復當進。剝當退。不可違也。但非其人不能行耳。所以存乎其人也。陸

按。如臨父母句。即不可遠。易知則有親也。

右第八章

易之為書也。原始要終。以為質也。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辭擬之。卒成之終。若夫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知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二與四同功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與。四多懼。近也。柔之為道。不利遠者。其要無咎。其用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

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音耶。
質材質也。六爻合而成質。猶四体居于一身也。若然
者。其吉凶悔吝。宜大体相同矣。然剛柔二者。錯雜以
居。又各自有當時之物。則雖同在一體之中。而吉凶
懸絕者矣。物義理也。孟子所謂萬物皆備。左傳所謂
禮之善物。初辭擬之言。係辭者。亦不易也。至於卒。但
擬初之所擬者。成其終而已。殊不難也。雜物撰德。物
指形容之粗。德。其義禮之精也。如乾一龍也。見躍飛
惕。何其名色之雜。然其德性。各有剛柔緩急之不同。
而是非亦隨以異矣。是非之所以起。吉凶之所以生。

也。或謂此為互体者。非要約也。彖又總要之詞。故云位有遠近貴賤。爻則剛柔觀。此章所論燦然著明。凶功懼譽。此存凶吉。凶生於位之大要也。柔不利遠。與柔危剛勝。此存亡吉。凶生於爻之大要也。

右第九章

易之為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他也。三才之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此章言卦爻互而三才之道備。吉凶之義明。物即唯

其時物百物不廢之物。文如剛文柔。柔文剛之類。不當當之于道也。以不當例當也。當則吉。不當則凶。此重發貞一之意也。六爻之動皆道之所生。而又不能皆當於道。何也。如人生于父母。而不肖父母者多矣。

右第十章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耶。當文王與紂之事耶。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無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非盛德有危。為天下人危也。此言文王演易之事。殷衰周興。世道之易也。危者平。其文王之謂乎。易者傾。

其紂之謂乎。平與傾無他。惧不惧之間耳。知惧則無咎矣。此章重發衰世之意也。

右第十一章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恒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恒簡以知阻。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是故變化云為。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偽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

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將叛者。其辭慙。中心
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
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易以卦為體。卦從乾坤而生。而作易聖人。亦即乾坤
也。健順德之蘊也。易簡德之發也。乾唯易也。故能以
已之易。知天下之不易。坤唯簡也。故能以已之簡。知
天下之不簡。險阻者。以遠於健順之道。致之所謂不
當而凶生者也。若易簡之聖人。無往非坦途矣。何緣
有險阻哉。雖所遇不齊。而聖人自先幾而作矣。能說
諸心四句。此言乾坤。所以知險阻也。人能易簡。則平

時灑然忻悅矣。其心悅預。故臨事精研。能為天下定吉凶。而使之鼓舞不倦也。曰天下可見在人不在己矣。變化云為四句。言吉凶先見之理。聖人無卜筮而自知之事也。變化天道也。云為人事也。吉事有祥。祥先幾也。舉吉以該凶也。事語助辭也。三事字皆然。象微而器著。象先而器後。觀象而知其器。是即占以知來之事也。此即極數知來之謂。占之意。天地設位。四句。聖人作易之事。蓋合畫卦係辭生著。而總之于一矣。天地設位。吉凶之理粲然於其中。而不能以告人。聖人作易以告人。是其成天地之能也。人謀謀及乃

心。卿士庶人也。鬼謀謀及卜筮也。知吉凶而臺臺亦
可以與於聖人之所能矣。八卦以象告。猶隱而未見
也。爻象以情言。則顯矣。雖以爻象並言。而意則屬之
于爻也。剛柔以九六言。雜居於一卦之內。此情之所
由生而吉凶之所以起也。變動以利言。剛柔則入於
變動矣。利者。勢之所必然。相攻相取。所謂變動也。吉
凶者。槩而言之。析之。則有悔吝。利害愛惡。情偽皆情
也。遠近者。雜居之位也。將叛節。言人之辭。亦以情而
遷也。卦爻之詞。凡以明此而已。叛即佛肸以中牟叛
之叛。將為不義。其心必慚。故辭如枝。枝如草木之枝。

兩岐而出。不一定也。

平庵項氏曰。愛惡相攻。以下皆言吉凶以情遷之事。而以六爻之情與辭明之。吉凶悔吝利害之三辭。分出於相攻相取相感之三情。而總屬於相近之一情。此四相者。爻之情也。命辭之法。必各象其爻之情。故觀其辭。可以知其情。利害者。商略其事。宜有利有不。利也。悔吝。則有迹矣。吉凶。則其成也。故總而名之曰。吉凶相感者。情之始交。故以利害言之。相取。則有事矣。故以悔吝言之。相攻。則其事極矣。故以吉凶言之。遠近情偽。始就淺深分之。若錯而總之。則相攻相取。

相感之人。其居皆有遠近。其行皆有情偽。其情皆有愛惡也。故總以相近一條明之。近而不相得。則以惡相攻而凶生矣。以偽相感而害生矣。不以近相取而悔吝生矣。是則一近之中。備此三條也。凡爻有比爻。有應爻。有一卦之主爻。皆情之當相得者也。今稱近者。止據比爻言之。反以三隅則遠而為應為主者。亦必備此三條矣。但居之近者。其吉凶尤多。故聖人槩以近者明之。

按大抵上傳所言。多易道大經。學問要旨。聖人傳心之妙。在焉。下傳所言。多卦爻曲折。民倍醇漓。與夫聖

人禦世之略處。憂患之道。而易簡二字。則實乎二篇之旨也。上係言太極。下係言一。一即太極也。合易簡而為言也。此聖人直指本原以示人也。明道先生云。聖人用意深處。全在係辭。蓋得之矣。觀其恆言不過生。生之謂易。陰陽不測之謂神。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聖人以此齋戒以神明其德。夫成性存。存道義之門。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數語而已。易道之妙。其在茲乎。行狀所謂反求諸六經而後得之者。其諸此類也夫。

右第十二章

說卦傳

繫辭曰。昔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云之情。繫辭發其凡。說卦詳其目。宋陳圖南方外竒踪。不闕日用。所傳圖像。皆衍術數。與易無干。伊川康節同里人矣。無一言及之。程子豈無真見耶。朱晦庵取圖冠易。實無所用之。只宗聖經本之繫辭而已。崔氏說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於神明而生著。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於陰陽而立卦。發揮於剛柔而生爻。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窮理盡性以至於命。

此贊伏羲作易之原也。易者何。著也。數也。卦也。爻也。

何以生著。幽贊神明也。著者。五十策也。著龜。聖人立
占筮之名。非指在地之草。聖人肇為著法。代神明詔
人以吉凶也。何以有數。參天兩地也。積天之生數。一
也。三也。五也。不曰九乎。陽之變依之。積地之生數。二
也。四也。不曰六乎。陰之變依之。何以立卦。觀變於陰
陽也。謂奇偶二畫。奇則實。偶則虛。何以生爻。發揮於
剛柔也。謂卦之六位。蓋陰陽者氣也。剛柔者氣聚而
有體也。乾坤陰陽之純。否泰陰陽之交。彖傳言陰陽
餘皆言剛柔。各得乾坤之一體也。和順於道德者。卦
之槩。如乾坤剛柔之類。理於義者。爻之詳。如自初至

上。時位不同。處之異道。此所行之利於民者也。窮物之理。盡已之性。合流行之命而一之矣。此所知之明於天者也。變者言其運用。非自著言發揚揮布也。謂成六位。章而明也。說卦聖人皆指包犧一人也。崔陸曰。自本言之道其統也。物各得之而為德。而義又德之散殊。自末言之則物各有理。理之本曰性。性之本曰命。要之義即是理。性即是德。道即是命。一自原而達之流。一自流而溯諸原也。此傳以說卦名。所謂卦則三畫之卦也。自天地定位以下。方是入講處。此與下章皆是再舉上下係之畧。以引其端。

程子就聖人分上言。故以窮理盡性。至命無淺深。張子就學者分上言。故以三者有先後。金

右第一章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按性。謂人稟賦之道。即下文仁義是也。命。謂天地流行之道。即下文陰陽剛柔是也。天地人之道。無獨必有對。故天之氣有明而陽。幽而陰者。地之質有強而

剛。奕而柔者。人之德。有愛而仁。斷而義者。兼三才者。一之也。不一。則無體。而兩之者。配之也。不兩。則無用。故易六畫而成卦。象天地人。各有兩而為六也。分陰分陽。迭用柔剛。立卦生爻。分陰陽剛柔。上章已有明訓。此合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論之。陰陽各得其半。而剛柔更迭以居六虛之中也。若以位有陰陽。則一定死數。所謂分與迭用者。無所施矣。此所謂順性命之理也。

說卦贊包犧之易。而曰六畫而成卦。則已有重卦之證也。而非出於文王明矣。

右第二章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按聖人兼三才以兩成卦。自天地定位。至既成萬物。則言造化各以兩而為用。聖人立卦明造化而已。然必有不易之定體。而後有變易之功用。此節言對待不易之位也。天地定位。在上在下也。山澤通氣。山虛澤潤也。雷者陽歆出。風者陽歆入。相薄也。水濕火然。相先相濟也。相錯。猶曰錯行。謂各出而交互也。向前為往。返後為來。自本以達末。可見可知也。故曰順由。

末以緣本。以不可見不可知也。故曰逆順之中而逆之機寓焉。人皆見其順而不見其逆。故特題曰易逆數也。此天地顯仁藏用之秘機。性命之淵源。三教之所同。而作用不同也。了此而於易也。思過半矣。

右第三章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雷以動之。

而動其氣

風以散之。

解其

雨以潤之。

滋其日

以暄之。

暖而

艮以止之。

定形有

兌以說之。

含其

乾以君

之。

知太

坤以藏之。

作成

物者

乾坤者

用也

體

此即所謂八卦相錯者也。先言雷風者。天地生氣之始。自動以至於止。非有二物也。皆一氣之出入變化耳。上章以天地居首。序尊卑也。此以乾坤居後。總成功也。上以体言。此以功用言也。

朱子曰。雷以動之。以下四句。取象義多。故以象言。艮以止之。以下四句。取卦義多。故以卦言。乾以君之。坤以藏之。兩句。恁地說得好。

右第四章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

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繫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炁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此章後一節分明。解前一節意。靜玩可見。不可以上言。帝下言萬物隨帝出入。帝字宜讀。不可連下作句。蓋八者。延帝之所為。故以帝冠之。帝以雷風相錯之。

氣周流八方之內。以出入萬物於一歲之中。乃天地合流而化之事也。然何莫不有八卦。故又即大地之八方而名之為八卦。其與前所云者。名同而實異矣。然乾居西北。坤居西南。又大地老陽老陰。自然之定位。而非聖人退之置之也。萬物至炁而成。無不自得。故說乾當陰陽之交。故戰坎當萬物歸根之時。故曰勞。猶勞而求伐之勞。言成功也。既成則止。止則復生。故艮為成終成始之卦。

崔子鍾曰。此所謂一陰一陽之謂道也。楊廷秀曰。艮東北也。北為冬。物所終而止。東為春。物復始而動。大

哉造化之仁。既成萬物也。

右第五章

坤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燥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自天地定位。以至帝出乎震。本對待而推之於流行。此章又自流行而派之于對待。蓋前章之結語也。不言乾坤者。若藏之道。無為而享其成功。於妙萬物之

用不與也。六者皆神之所為。故以神冠之。帝以主宰言。神以妙用言。一而已矣。動萬物六句。是言六子之才。水火相逮以下。是言六子相合而成功。水火天地之精。故以水火相逮為先。不相射以形之各居其方。言相逮以氣之相濟言。雷風不相悖亦合而為用之意也。與相薄亦異矣。六卦惟艮言感。此有深意。

朱子發曰。六子不能獨化。故必相逮也。不相悖也。通氣也。然後能既成萬物。程可久曰。始言六子之材。各有所長。終言六子之情。各有所合。

按相逮不相悖。通氣此藏用也。其各有所長。則顯仁。

也。惟藏用則顯仁。故曰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此正所謂易逆數也。前後相應。

右第六章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本義云。此言八卦之性情。

右第七章

乾為馬。坤為牛。震為龍。巽為雞。坎為豕。離為雉。艮為狗。兌為羊。本義云。遠取諸物。

右第八章

雲峯胡氏曰。周公以乾為龍。而夫子以為馬。文王以坤

詩易卷之九
為牝馬。而夫子以為牛。以見象之不必泥也如此。
乾為首。坤為腹。震為足。巽為股。坎為耳。離為目。艮為手。
兌為口。本義云。近取諸身。

建安丘氏曰。首會諸陽。尊而在上。腹藏諸陰。大而容
物。足在下而動。股兩垂而下。耳輪內陷。陽在內而聰。
目睛附外。陽在外而明。手剛在前。口開于上。又曰。震
陽動於下為足。艮陽止于上為手。手上而足下也。巽
陰兩開于下為股。兌陰兩拆于上為口。口上而股下
也。

右第九章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以文觀之。此註體也。上。兄有乾為父。坤為母。至。兌為少女。八句正文。傳者以其意頗隱也。故特釋之。

右第十章

乾為天。為圜。為君。為父。為玉。為金。為寒。為冰。為大。赤。為良馬。為老馬。為瘠馬。為駁馬。為木。果。坤為地。為母。為布。為釜。為吝嗇。為均。為子。母牛。為大輿。為文。為衆。為柄。其

於地也為黑震為雷為龍為玄黃為專為大塗為長子
為決躁為蒼筤竹為萑蒿其於馬也為善鳴為馵足為
作足為的顙其於稼也為反生其究為健為蕃鮮巽為
木為風為長女為繩直為工為白為長為高為進退為
不果為臭其於人也為寡髮為廣顙為多白眼為近利
市三倍其究為躁卦坎為水為溝瀆為隱伏為矯輮為
弓輪其於人也為加憂為心病為耳痛為血卦為赤其
於馬也為美脊為亟心為下首為薄蹄為曳其於輿也
為多青為通為月為盜其於木也為堅多心離為火為
日為電為中女為甲冑為戈兵其於人也為大腹為乾

卦為鱉為蟹為羸為蚌為龜其於木也為科上槁艮為山為徑路為小石為門闕為果旅為闔寺為指為狗為鼠為黔喙之屬其於木也為堅多節兌為澤為少女為巫為口舌為毀折為附決其於地也為剛鹵為妾為羊此傳者又合上文所取之象自以其意推廣之非註而亦註之類也。

程子曰說卦於乾雖言為天又言為金為玉以至為駁馬為良馬為木果之類豈盡言天若此者所謂類萬物之情也故孔子推名之曰此卦於天文地理則為某物於鳥獸草木則為某物於身於物則為某物

各以例舉。不盡言也。學者觸類而求之。則思過半矣。不然說卦所叙何所用之。

雲峰胡氏曰。此章廣八卦之象。凡百十有二。本義以為多有不可曉。盖有當解者。有不允強解者。其中有相對取象者。如乾為天。坤為地之類是也。上文乾為馬。此則為良馬。老馬。瘠馬。駁馬。良取其德。老取其知。瘠取其骨。駁取其力。皆取其健也。上文坤為牛。此則為子母牛。取其生生有繼。兼取其順也。乾為木果。結於上而圓。坤為大輿。載於下而方。震為決躁。巽為進退。為不果。剛柔之性也。震巽獨以其寃言。剛柔之始。

也。坎內陽外陰。水與月。則內明外暗。離內陰外陽。火與日。則內暗外明。坎中實。故於人為加憂。為心病。為耳痛。離中虛。故於人為大腹。艮為闔寺。為指陽之止也。兌為巫。為口舌。陰之說也。有相反相取象者。震為夫塗。反而艮。則為徑路。大塗。陽闢乎陰。無險阻也。徑路。陽阻而下陰。不能闢也。巽為長。為高。反而兌。則為毀折。長且高者。陽之上達。毀而折者。陰之上窮也。有相因取象者。乾為馬。震得乾初之陽。故於馬為善鳴。鼻足作足的顙。震陽下而陰上也。坎得乾中爻之陽。故於馬為美脊。亟心。下首薄蹄。曳坎陽中而陰外也。

善鳴似乾馬之良。美瘠似乾馬之瘠也。作足者陽下而強。薄蹄者陰下而弱也。坤為大輿。坎為輿。為多青。坤中虛而力能載。坎中滿而下無力也。巽為木。幹陽而根陰也。坎中陽故於木為堅多心。艮上陽故於木為堅多節。離中陰而虛故於木為科上槁。震為敷。乾為木。果。艮為果。蓀。果陽在上。果蓀陽上而陰下也。有一卦之中。自相因。取象。坎為隱伏。因而為盜。巽為繩目。因而為工。艮為門闕。因而為閹寺。兌為口舌。因而為巫。有不言而互見者。乾為君。以見坤之為臣。乾為園。以

見坤之為方。吝嗇者。陰之翕也。以見陽之闢。均者。地之平也。以見天之高。為文者。物生于地。雜而可見也。知其始于天者。不可見矣。為柄者。有形之可執也。乾之氣。不可執矣。離為乾卦。以見坎之為濕。坎為血卦。以見離之為氣。巽為臭。以震之為聲。巽離兌三女。震為長子。而坎艮不言者。尊嫡也。於陽之長者。尊之也。兌少女為妾。而巽離不言者。少女從娣為娣。於陰之少者。卑之也。乾為馬。震坎得乾之陽。皆言馬。而艮不言者。艮止也。止之性。非馬也。他可以觸類而通矣。

讀易纂卷五

序卦傳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與人同。鳥物。必歸者。故受之以大有。有大。不可以盈。故

受之以謙。有大而能謙。无豫。故受之以豫。豫无有随。故受之以随。以喜隨人者。无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噬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無妄。有無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无有所麗。故受之以

離者麗也。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恒。恒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傷於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

者。緩也。緩。元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不已。元益。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夫。夫者。決也。決。元有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元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元反下。故受之以井。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進。元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元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元失其居。故受之

以旅。旅而無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有其信者。允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物者。允濟。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按此傳者發明文王序卦之義。非必孔子言也。上經首乾坤終坎離。下經首咸恒終既未濟。各以反對。而頤大過中孚小過。不可倒轉而變。獨以畫對。此必有深義。傳者殊未有發明。姑備一家說已耳。

雜卦傳

乾剛坤柔。比樂師憂。臨觀之義。或與或求。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震起也。艮止也。損益盛衰之始也。大畜時也。無妄災也。萃聚而升不來也。謙輕而豫怠也。噬嗑食也。賁無色也。兌見而巽伏也。隨無故也。蠱則飭也。剝爛也。復反也。晉晝也。明夷誅也。井通而困相遇也。

咸速也。恒久也。渙離也。節止也。解緩也。蹇難也。睽外也。家人內也。否泰反其類也。大壯則止。遯則退也。大有衆也。同人親也。革去故也。鼎取新也。小過過也。中孚信也。豐多故。親寡旅也。離上而坎下也。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行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未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此文王以孔子六十四卦次序錯雜而言之。蓋易道無窮。從橫錯綜。無非至理。更有聖人出。又不知如何說也。乾坤咸恒不改。文王之舊。中雖散出。而上經終困。下經終夬。此則有深意。損損下益上。裒之始也。益損上益下。盛之始也。大過以下。疑錯簡。

節齋蔡氏曰。按雜卦例。皆反對協韻為序。今以其例改正。大過顛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未濟男之窮也。

歸妹。女之終也。漸女。歸待男行也。姤。遇也。柔遇剛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竊意夫子贊易。其文王演易之時乎。文王當殷之末世。不得大行於天下。而困于羑里。夫子生丁周末。道不行而畏于匡。伐木於宋。絕糧於陳。蔡之間。其履憂患。不猶文王之羑里乎。感時憂世。汲汲望治之心。即文王之心也。故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是以發諸九翼而未盡者。復於此焉。發之。別取卦義以寓微旨。乾健坤順。改言剛柔。便有傷當時君弱臣強之意。與古君臣異矣。故仍為上經之首。而即繼之以比樂師。

憂便有傷。當時諸侯不能修睦以蕃王室。而互動兵爭之意。推此以求他卦。可知終之以困。非夫子一身之困也。天下之困也。蓋傷春爻之否也。不終以否者。柔揜剛。所以否也。下經亦首咸恒。其亨困之道乎。咸取其速。恒取其久。蓋感應之道。莫疾於咸。咸夫婦之始也。上下之感應。何以異此。恒久不變。家道由成。久道化成。何以異此。此亨困之大義也。終之以夫。喜君子道長。小人道憂。蓋陽進陰退。致泰之本也。其望世道之泰乎。聖人之旨淵哉。金記。